作者簡介

劉德美,1948年生,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系學士、歷史研究所碩士、博士。碩士論文為《清代地 方學官制度》,博士論文為《阮元學術之研究》。曾任台灣台北市弘道國中、省立彰化高中、台 灣師大附中歷史科教師、台灣師大歷史系助教、講師、副教授、教授,2007年退休。任教期間, 曾授中國通史、世界通史、西洋上古史、西洋藝術史、西洋古蹟與文物等課程。於清代地方 教育、清代學術、西洋古代藝術與古蹟文物等方面,著有論文多篇。

提 要

《清代地方學官制度》論述清代地方學官制度的由來,並分析清代地方學官的籍貫、出身、 任期、升遷與年齡,探討其職務、活動、學行、生活與社會地位。清代府州縣儒學各學官的主 要職責在監督教導生員,教學內容不出倫理道德與科舉考試的範圍;學校並有按期祭祀孔子與 歷代大儒先賢的活動。清代官員名額有限,學官制度提供讀書人一個仕途的選擇,有紓解政治 與社會壓力之效。學官出身以舉人與正貢為主;任期相當長,平均在一地任期三年以上者近 三成;任地僅須迴避本府,不必遠赴他省;籍貫以各省首府居多;任職時年齡多偏高,雖有學 識與經驗,然學官品低俸薄、升到高官的機會不多,除少數甘於淡泊或為事親便利者,多不願 久居此職。學官之唯利是圖者難有盡心教導生員、化民成俗之功;然學行兼優者則能盡忠職守, 熱心公益,受人尊重。雖被視為「冷官」、「微官」,然不乏立功、行善與發言之機會。學官隨 著清季新式教育的興起而終被裁撤,生平有表現者已被載入方志或史冊,入祀名宦祠、鄉賢祠 等,受人景仰。但是其主要工作場所之各地文廟或學宮,有些已消失或僅存大成殿,倖存者被 修復,成為具有多重效益的古蹟,仍為傳承儒家思想的載體與象徵,發揮歷史文化的價值與意 義。

	序 王爾敏老師				
	第一章 緒 言	1			
	第一節 研究動機				
	第二節 研究範圍與方法	3			
	第二章 歷代地方教育與學官制度述略				
-	第一節 元代以前之地方教育				
E	第二節 明代之地方學官				
·	第三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籍貫與出身				
	第一節 籍 貫				
	一、地方學官任所之規定				
次	二、學官籍貫統計表之分析				
八	第二節 出 身				
	第四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任期、升黜與年齡				
	第一節 任 期				
	第二節 升 黜				
	一、考 覈				
	二、升遷				
	三、離任				
	第三節 年 齡	-			
	第五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職司與活動				
	第一節 職 司				
	二、土官又廟與学呂 二、考課生員				
	二、考珠王頁 三、獎優懲劣······				
	二、突後忘另 四、管理學田與書籍				
	第二節 社教活動				
	一、兼掌書院 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·				
	二、編纂方志				
	三、旌表節孝				
	四、移風易俗				
	五、賑災濟貧				
	六、防城團練	. 84			
	第三節 人際關係	85			
	第六章 清代地方學官之學行、生活與社會地位	89			
	第一節 學行表現				
	一、學官之品德				
	二、學官之學識與著作	96			

一目 1-

第			
		、收支與生活	
	Ξ	、學官退休後的生活…	
第	三節	社會地位	
第七	章	结 論	
徵引	書目		
附圖			
	4-1	清代學官任期九年以上上	上例圖44
	4-2		上例圖44
	圖一		
	圖二		
	圖三	文廟樂器圖	
	圖四	文廟禮器圖	
	圖五		
	2-1		表15
	3-1		+表······21
	3-2		†表⋯⋯⋯ 22
	3-3		↑表
表	3-4		┼表
	3-5		┼表
表	3-6		↑表
表	3-7		↑表
表	3-8		表31
表	3-9		表32
表	3-10		表 33
表	3-11	清代府州縣學訓導出身	統計表 34
表	4-1		長
表	4-2		長41
表	4-3	清代縣學教諭任期統計表	表42
表	4-4		統計表 43
表	4-5	清代地方學官升遷職官統	統計表
表	4-6	清代地方學官離職原因統	統計表
表	4-7		崔任年齡記載之統計表 … 53
表	5-1		會活動情形統計表 88
表	6-1		麦95
• •	6-2		長100
表	6-3	清代地方學官著作統計表	長
後	記…		